

2.9.其他

2.9.1.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

2.9.1.1.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甘肃省地震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甘肃省地震局预警终端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地震预警终端（壁挂32寸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武汉博远减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5.7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5.9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地震预警终端（壁挂24寸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武汉博远减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5.7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5.9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负责人（公章）：武汉博远减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8月28日